

广东启恒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同意变更评估范围及评估费用的复函

佛山市新创盛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贵司《关于变更佛山市禅城区文昌西路原佛山火车站停车场等土地市场租赁价值评估评估范围的函》已收悉。经我司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我司同意贵司提出的评估范围变更事宜。即：在原评估范围基础上，将原火车站公交枢纽站地块（面积 4560.67 m<sup>2</sup>）新增纳入评估范围，评估总面积由原先的 6811.92 m<sup>2</sup>变更为 11372.59 m<sup>2</sup>。

二、我司同意将本次评估费用由原定的 3000 元调整为 4000 元。

三、上述变更不影响原约定的评估基准日（2026 年 5 月 31 日）。感谢贵司对我司工作的认可与支持，我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评估准则及贵司要求，保质保量完成评估工作，并按时出具评估报告。

特此函复。

广东启恒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10 日